

臺中市北屯區松茂里鄰編組調整計畫書

調整前			調整後			增 鄰 數	減 戶 數	增 戶 數	減 鄰 數	預定實 施日期	調整內容說明 (含換證人數)
里別	鄰別	戶數	里別	鄰別	戶數						
松茂里	1	258	松茂里	1	153	0	減 105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分出105戶成立第15鄰。
				15	105	增 1鄰	增 105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由第1鄰撥入105戶，成立第15鄰
	4	216	松茂里	4	115	0	減 101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分出101戶成立第16鄰。
				16	101	增 1鄰	增 101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由第4鄰撥入101戶，成立第16鄰。
	6	285	松茂里	6	186	0	減 99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分出99戶成立第17鄰。
		17		99	增 1鄰	增 99戶			自核定 之日起 實施	由第6鄰撥入99戶，成立第17鄰。	
合計	3	759	合計	6	759	+3	0				

編製計畫書應說明之事項：

- 一、 繕造時，鄰合併調整之情形列示於前，劃分新增鄰之情形列示於後。
- 二、 合併鄰時，調整後之欄框內註明合併後之里別、鄰別、戶數、增減鄰數、增減戶數。
- 三、 合併鄰時，被合併鄰應於調整內容說明欄內說明併入第○鄰；合併後鄰應於調整內容說明欄內說明由第○鄰併入。
- 四、 新增鄰時，調整後之欄框內分別列示原鄰之鄰別、戶數，新鄰之鄰別、戶數、增減鄰數、增減戶數。
- 五、 新增鄰時，應於原鄰之調整內容說明欄內說明分出幾戶成立第○鄰；且於新鄰之調整內容說明欄內說明由第○鄰分出幾戶成立本鄰。
- 六、 合計欄內註明調整前後之鄰別、戶數、調整後之鄰別、戶數，及鄰數、戶數之增減情形。